



从法治思维看依规治党的创新性实践

□ 马柏伟

法治思维体现到政党治理上，就是要依规治党，依照党章和党内法规的规定管理党的事务，从事党的各项活动，进行党的建设。依规治党是我们党在新的执政环境下深化对执政规律认识形成的重要成果，是法治思维贯穿治国理政全过程的集中体现，也是巩固党的执政地位的必然选择。

“依规治党”的提出

“依规治党”是历史经验教训的深刻总结。我们党十分重视党内规章制度的建设，强调以制定党内法规统领机关行动，党的六届六中全会就专门审议“党规党法”的执行情况报告；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同志主持制定“五四宪法”，从根本上规定和提出了治国治党的法制理念。改革开放后，邓小平同志指出：“国要有国法，党要有党规党法。党章是最根本的党规党法。”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依法执政，既要求党依据宪法法律治国理政，也要党依据党内法规管党治党。”把依规治党提高到前所未有的高度。实践证明，我们党什么时候重视依规治党，什么时候就充满生机活力。

“依规治党”是全面依法治国的保障。坚持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法治最根本的保证。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全面依法治国全过程和各方面，是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一条基本经验。中国共产党是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者，其自身的建设直接影响着法治在治国理政中主导作用以及全面依法治国总目标的实现。党也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带头实践者，其依法行使权力和履行职责的状况直接关系国家法治的水平和对社会的示范效应。同时，党内法规对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具有引领作

用，有些规范、要求在全社会还不具备实施条件时，可以通过对党员提出要求，先在党内实行，不断调整完善，条件成熟时再通过立法在国家层面施行。

“依规治党”是全面从严治党的内在要求。治党务必从严，从严必有法度。党中央将全面从严治党上升到战略高度加以定位，实现了从严管党治党的思路质的飞跃。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就要靠严明纪律。落实严明纪律的要求，必须实行依规治党。只有把党内法规作为党的各项活动的根本准则，以党内法规作为判断各级党组织和党员的行为是非的标准，以党内法规作为处理党内矛盾的规则，严格按党章办事，才能改变党内存在的纪律松弛和软弱涣散的现象，才能使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实施得到有力保障。

“依规治党”的实践

积极推动理念转变。党中央提出一系列“依规治党”的新观点新论断。始终强调“党的领导与社会主义法治的高度统一”，坚定不移地把党的领导贯穿法治建设的全过程。始终强调“党内法规同国家法律的衔接和协调”，明确将党内法规纳入法治的范畴之中，为党的依法执政提供了充足的法律依据，为依规治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始终强调规矩意识，在全党营造了守纪律、讲规矩的良好氛围。始终强调把纪律挺在前面，厘清纪律与法律的界限，纪在法前，纪严于法，坚持抓早抓小、动辄则告，以严的标准要求干部，以严的措施管理干部，以严的纪律约束干部。

不断完善制度体系。党的十八大

以来，党中央加快了党内法规的立改废工作力度，出台《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制定条例》，实施《中央党内法规制定工作五年规划纲要》，新制定或修订的党内法规50多部，如《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

全面优化体制机制。党中央适应全面从严治党的新要求，夯实了体制机制保障。理顺责任分工，提出全面从严治党的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的监督责任。完善学法用法机制，党委集体学法常态化，实行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制度，提升了党委政府工作法治化水平。试点国家监察委员会，强化党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统一领导，扩大监察范围，整合监察力量。

严肃执纪监督问责。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内法规制度能够成为管住权力的笼子，一个重要原因，是党中央以壮士断腕的勇气从严执纪。始终严明政治纪律、组织纪律，严肃查处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行为；持之以恒纠正“四风”，不断在抓常、抓长、抓细上下功夫，驰而不息正风肃纪；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持续保持高压态势，形成了强大的震慑力，确保了党内法规制度得到不折不扣的落实。

“依规治党”的要求

进一步培育法治精神。坚持“依规治党”，教育广大党员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关于法治的系列重要论述，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牢固树立立党规面前党员人人平等的观念，任何党员都不能凌驾于党规之上；把法治精神融入到管党治党工作的方方面面，谋划工作运用法治思维，处理问题用法治方式，党内建章立制、党务活动、执

行纪律，都严格遵照党章党规党纪执行。

进一步树立党章权威。党章是党的总章程，体现党的整体意志、引领党的发展方向，是党规的制度源泉，是从严依规治党的基本要求，全党必须严格遵行。坚持“依规治党”，就要进一步强化党章学习，引导广大党员全面掌握党章丰富内涵，强化党章意识，教育广大党员自觉把对党章的高度尊重和敬畏，内化为一种自觉行动；进一步强化实践自觉，自觉维护党章的权威性和严肃性。

进一步突出关键少数。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领导干部对法治建设既可以起到关键推动作用，也可能起到致命破坏作用。”领导干部是全面从严治党的“关键少数”，把党内制度法规作为党员领导干部教育培训的重中之重，教育引导党员领导干部，以身作则、以上率下，让尊崇制度的理念深入人心。加强对领导干部的日常监督管理，严格述职述廉、个人重大事项报告等制度；从严考核干部，把守纪律讲规矩作为重要考察内容，对可能违背纪律规矩特别是政治纪律政治规矩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提醒、早纠正。

进一步强化制度刚性。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坚持制度面前人人平等、执行制度没有例外，不留‘暗门’、不开‘天窗’，坚决维护制度的严肃性和权威性，使制度成为硬约束而不是橡皮筋。”坚持“依规治党”，很重要的一方面，就是建立健全党内法规执行检查常态化机制，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对那些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现象，坚决依纪依规惩处，使党员干部真切意识到党章党规党纪是不可逾越的“雷池”、不能碰触的“高压线”，自觉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

（作者系中央党校局班学员、浙江省司法厅厅长）

努力破解混合所有制改革难题

□ 雷元江

国有资本、集体资本、非公有资本等交叉持股、相互融合的混合所有制经济，是我国基本经济制度的重要实现形式，有利于国有资本放大功能、保值增值、提高竞争力，有利于各种所有制资本取长补短、相互促进、共同发展。《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允许更多国有经济和其他所有制经济发展成为混合所有制经济。国有资本投资项目允许非国有资本参股。允许混合所有制经济实行企业员工持股，形成资本所有者和劳动者利益共同体。鼓励非公有资本参与国有企业改革，鼓励发展非公有资本控股的混合所有制企业。

有关部门和企业积极探索混合所有制改革，取得了不少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一些地方搞“拉郎配”，为混合而混合，存在“走过场”现象；一些国有企业担心国有资本流失，混合所有制改革动力不足；国有资本管理体制机制有待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和公司治理机制尚未健全，国有企业与民营企业的市场化程度不同，混合所有制改革对接难；民营企业资本量少、话语权小，顾虑多，对混合所有制改革积极性不高。

混合所有制改革过程中出现的这些问题，其深层次原因是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在企业属性、经营目标、管理体制、管理制度、市场化程度、资本体量、优势领域等存在差异。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必须正视这些差异，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采取“求同存异、优势互补、互惠互利”的策略，形成国有企业、民营企业等多赢局面。

发挥好各自优势

相对来说，国有企业的优势是规模大、渠道多、资本雄厚。民营企业优点是对市场变化很灵敏，自主创新积极性高，不足是规模小、资金少、渠道少、融资难。

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实施网络强国战略，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发展分享经济，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在新经济领域，许多民营企业虽极力开拓创新，但苦于缺资金。而互联网、大数据等信息经济领域的民营企业基本都是轻资产公司，风险大，向银行贷款难。许多科技型民营企业只好争取风险投资，由于国内多层次资本市场正在建设和完善过程中，迫使部分优质民营企业转向国外资本融资，这给我国网络安全带来隐患。

为此，国有企业应建立和完善国有资本风险投资机制、企业并购机制，重点选择市场前景好、成长性佳、财务管理规范的民营企业（特别是科技型民营企业）进行投资、并购。这样既可以使民营企业快速发展，做大做强；又可以使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增强活力。

深化国有企业改革

国有企业的战略定位应该是逐步向关系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国计民生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重点基础设施建设集中，向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中，向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优势企业集中。考核国有企业不仅要看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数量和速度，还应该看国有企业在本职领域作出了多大贡献，如研发了多少关键核心技术，研制出多少高精尖产品，解决了多少国家重大需求，产品市场占有率提高了多少，与国际同行的市场竞争力提高了多少等。

混合所有制改革关键是要明确“混什么”，即在哪些领域进行混合所有制改革。从国有企业的战略定位来看，应该“混”那些不是基础性、战略性、关系国计民生和国家

安全的行业，如建筑和房地产、旅游、轻工、科研等行业；“混”那些国有企业的非主业领域、中低端领域。这样，一方面国有企业可以专注于自己的主业；另一方面也为民营企业提供了新的市场空间，促进非公经济发展。

增强混合所有制改革内生动力

党中央提出“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是完全正确的。但在政策的具体执行过程中，由于历史背景、企业差别、站位思考等方面的原因，无论是国有企业还是民营企业，对混合所有制改革都有一些顾虑。例如，国有企业会担心他们可能要承担国有资产流失的责任，“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担心政商关系理不清；担心民营企业管理不规范，与之合资不靠谱等。而民营企业则担心自己资本体量小，缺乏话语权，没有主导权；担心国有企业进行混合所有制改革是“甩包袱”，处理不良资产；担心政策多变，又争不过国有企业，费了半天劲没有收获，甚至被吞并等。

为此，要落实混合所有制改革任务，必须调动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两方面的积极性，变“要我改”为“我要改”。一方面，继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和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国有企业的市场化程度。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评估、定价和产权交易机制，改善政商生态。对国有企业负责人建立试错、容错和纠错机制，让他们放手干。另一方面，建立和完善决策机制、信息公开、利益分配机制。提高民营企业的话语权，充分听取他们对企业生产经营、工程项目建设意见和建议。对企业生产经营和工程项目建设情况，民营企业要有知情权、监督权。在混合所有制企业，国有股权和非公股权都是平等股东，股东的合法权益应受到公平、公正的法律保护。

（作者系中央党校中青一班学员、江西省工商联主席）

以“课程思政”为抓手创新育人手段

□ 曹文泽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指出：“要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努力开创我国高等教育事业发展新局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落实“用好课堂教学这个主渠道”这一要求，高校需要在宏观上整体把握和推进思想政治教育，扩大辐射范围，秉持“全面思政教育、立体思政教育、创新思政教育”理念，主动转变思路，开启“课程思政”建设，促进包括通识课、专业课在内的各类课程与思政教育有机融合，挖掘和充实各类课程的思政教育资源。

以思政课为核心 引领课程思政教育

“课程思政”体系的整体架构，离不开传统思政课程的引领示范。高校思政政治理论课是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校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的重要阵地，是大学生学习了解、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核心课程，对于大学生树立马克思主义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形成正确分析、判断历史与现实问题立场、观点、方法，加深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在“课程思政”的“一体两翼”架构中，传统思政课程要充分发挥示范效应，凸显其作为主渠道、主课堂的显性功能，进一步推进教学改革，优化教学内容，创新教学形式，规范课程和教材建设，提高教师队伍综合素质，提升课堂教学实效，真正做到习近平总书记所要求的“在改进中加强，提升思想政治教育亲和力针对性，满足学生成长发展需求和期待”。

立足办学特色 拓展通识课程思政内涵

“课程思政”体系的整体架构，离不开通识课程的改革创新。培育理想、陶冶情操本是通识教育应有之义。创新学校课程思政，要根植学校办学特色，引导、鼓励教师打破思政学科和专业学科藩篱，以培养大学生价值选择能力为目标，共同开发基于思政教育的核心通识课程。

近年来，部分高校依托各自办学特色，推出了一批“中国系列”品牌课程。如复旦大学开设“治国理政”课程，立足综合性大学办学特色，引入哲学社会科学各学科的教授为学生授课，使思政教育不再单纯是“思想政治教育”，还包括科学精神、人文情怀、现实关怀和国际视野；华东政法大学开设“法治中国”课程，依托学校法学见长的办学特色，让法治思想融入思政教育，让学生了解中国的法治现状，培养学生正确的法治观念，引导学生主动践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也让“笃行致知，明德崇法”校训精神与“依法治国”的国家战略同频共振。“中国系列”课程，立足本校办学特色，在对新形势下思政教育的内涵进行研究的基础上，根据学校实际，制定课程教学大纲、配备师资，打造了一批深受学生欢迎的通识课程。在“中国系列”课程的经验基础上，各高校可以根植自身独特的办学定位、办学传统，结合学校的学科特点、人才培养目标和教学实际，整合学校资源，统筹规划，拓展通识课程的思政内涵，完善“课程思政”体系。

立足学科优势 挖掘专业课程思政资源

“课程思政”体系的整体架构，

离不开专业课程的设计创新。完善课程思政体系，要将专业课程作为“课程思政”的重要组成部分，立足学科的特殊视野、理论和方法，创新专业课程话语体系，实现专业授课中知识的传授与价值引导的有机统一，达到“以文化人、以文育人”的隐形“课程思政”目的，扭转目前专业课程教学中重知识传授轻德行培育的状况，深度发挥课堂主渠道功能，打破原先思政教育和专业教育“两张皮”的困境，真正做到习近平总书记所要求的“守好一段渠、种好责任田”“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

专业课程整体分为哲学社会课程和自然科学课程，不论哪一个专业学科，都可以充分挖掘自身特色和优势，提炼专业课程中蕴含的文化基因和价值范式，将其转化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体化、生动化的有效教学载体，在“润物细无声”的知识学习中融入理想信念层面的精神指引。

加强顶层设计 建设课程思政育人长效机制

架构“课程思政”体系的终极目标是要形成大学生的文化自觉和自信，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打造“课程思政”的“一体两翼”，全面提高高校人才培养能力，还需要加强三个方面建设。

切实加强党对高校工作的领导。高校党委要切实保证高校正确办学方向，掌握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主导权，对“课程思政”进行总体部署，加强领导和指导，坚持立德树人，明确教学目标，在通识课程和专业课程中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内容融入教学全过程。加强马克思主义理

论学科建设，为“课程思政”提供深厚的学术支撑；强化全员育人的机制建设，为教师参与教书育人全过程创造条件、提供支持；建立运行良好的教学质量保障机制，强化课堂教学质量评估。

切实提升教师德育意识和价值教育能力。教师是引导学生树立正确价值取向的关键。只有教师对核心价值有深刻的理解，明确课堂教育中的德育责任，才能在教学过程中自然而高效地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递给学生。高校要加强高水平教师队伍的系统规划，特别是要强化专业教师的教书育人的使命感和责任感，把德育意识培养纳入到教师日常培训体系。同时，为教师量身设计“职业课程”，提升教师的价值教育能力，增强教师的人格影响力，促使教师担好学生健康成长指导者和引路人的责任，促使学生能够真正“亲其师，信其道”，实现教育与教学的有机统一。

课程设计要切实遵循教书育人规律。课程设计是实现“课程思政”目标的基本路径。要让课堂成为思想政治教育的有效载体，课程的开发设计就要从大学生求知需求出发，遵循学生成长规律，立足人才培养目标和学科优势，进行系统设计，在教学目标的制定过程中注重“术道结合”，深度拓展教学内容。在课程设计时还要注重提升课堂话语传播的有效性，在讨论式教学、网络深度讨论、情景模拟与角色体验、项链式教学方式、翻转课堂等探索中，促进大学生通过参与和思考，实现认知、情感、理性和行为认同，以行之有效的“课程思政”教育方式，在潜移默化中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作者系中央党校中青一班学员、华东政法大学党委书记）